

嵌入式三班班费管理规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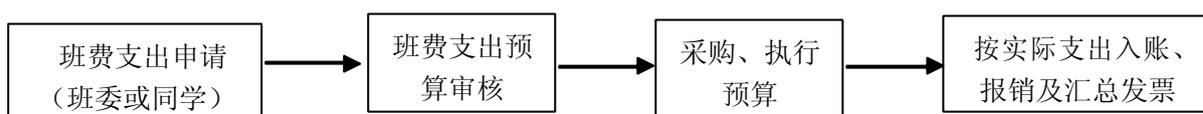
为了加强对班费的管理，确保经费专款专用，特制定本规定如下：

一、班费的构成

1. 由学院统一下发；
2. 班级通过合法渠道取得的捐赠、赞助、奖励等。

二、班费的使用

1. 建立班费专帐，做到民主理财。班费资金由班委会指定专人存入银行，帐目、存折和密码分开管理；
2. 班费的开支应本着节约的原则，班费支出应开具有效正规发票，至少 2 名经办人在发票上签字后方能报销。
3. 班费的支出预算审核一般需至少 3 名学生干部讨论一致通过，其中数目较大的（200 元以上）需召开班委会讨论，预算审核通过后需告知班主任，数额较大或采购项目较多的预算申请单（或复印件）需交班主任处之后方可执行预算。在这个过程中班费的申请及收支帐目管理由生活委员石岩负责；
4. 班费作为班级共有财产不得挪用，班费现金或银行账户由副班长李兴飞负责保管并保存发票；
5. 班费的收支明细及现金结余及时公布，并且每学期末汇总向班级公布一次，以接受同学们的监督。



班费支出流程

三、班费的监督

1. 学生对班费收支有意见或疑问，可以向班委会进行反映和咨询，必要时可以向班主任、院部反映。
2. 学生毕业前，由班主任及班委会对班费做一次总审，并公示。

四、本规定的未尽事宜由班委会负责解释执行。

嵌入式三班班委会

2009.9.25